

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4段222號3樓之1

承辦人：李榕容

電話：2881-1200#204

傳真：2881-1326

Email：jung@safe.org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111靖娟北總字第11100002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110000299_Attach1.pdf、1110000299_Attach2.pdf、1110000299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會辦理「交通安全課程模組試教暨推廣合作」一案，邀請貴校共同參與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安全教育推廣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交通安全教育課程，邀請全國有意願實施交通安全之國民中小學教師參與試教推廣，試教結果將作為未來修正課程模組之參考。
- 三、前述試教合作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1年9月9日(五)，合作校數35校額滿為止；合作期程至112年3月17日止。合作學校之教師，需參與「教育推廣活動」、「教學回饋記錄」及「教學分享會」，凡參與者將提供教材資料，完整合作事宜詳見附件「交通安全課程模組試教暨推廣合作簡章」及相關資料。

四、線上報名網址<https://tinyurl.com/44cnuvaj>

學務處

111/08/22 07:1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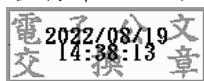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5582

有附件

五、聯絡人：李榕容 社工員、聯絡電話：(02)2881-1200分機
204、聯絡信箱：jung@safe.org.tw

正本：各縣市公立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訂

線

